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
承辦人: 江佳穎

電話:(02)22577155 分機2353

傳真: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: AQ5750@ntpc.gov.tw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: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:新北衛食字第108101550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仙台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「"仙台" 足黴舒 乳膏 10 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047965號)」藥品許可證仿單、標籤、 外盒及適應症變更一案,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說明段辦理,請 杳昭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08年5月31日南市衛食藥字第 108008999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藥品申請變更項目:適應症變更為:治療皮膚表淺性黴 菌感染,如:足癬(香港腳)、體癬、股癬、汗斑。

三、為保障民眾用藥權益,請轉知所屬會員,旨揭藥品市售品及 庫存品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, 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完成驗章後,始得販賣。

正本: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

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副本:

局長院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